

浙江省环保产业协会文件

浙环产协[2022]26 号



关于《氢溴酸溶液包装容器再利用塑料桶》 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有关单位:

根据《浙江省环保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,2022年11月4日,我会对《氢溴酸溶液包装容器再利用塑料桶》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,经技术专家认真研究与审核,上述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,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单位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,严把标准质量关,切实提高标准编制的质量和水平,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,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联系人:李清泉、朱迪伍

联系电话:0571-89775781

电子邮箱:94406788@qq.com

